

厦门“蓝色经济”的绿色发展路径选择

伍湘陵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厦门海洋优势突出, 发展蓝色经济有着良好的条件和扎实的基础。大力发展海洋高新产业, 代表了未来厦门海洋经济的发展方向, 并作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写入了厦门海洋经济“十二五”发展规划。另外, 在产业转型升级的背景下, 优化海洋产业资源配置, 促进产业结构升级, 走出一条蓝色经济绿色发展之路是厦门市加快建设海峡蓝色经济试验区的必然选择。

关键词: 厦门; 蓝色经济; 绿色发展

中图分类号: F127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37-5617 (2013) 01-0039-04

Development Path on the Green Development of “Blue Economy” in Xiamen

WU Xiang-ling

(Taiwan Research Institute,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Fujian 361005, China)

Abstract: There are good conditions and strong foundations for the development of “blue economy” in Xiamen. In Xiamen, the marine high-tech industry is the main way of development of the marine economy in the future, and the development of strategic emerging industries has be written into the “Twelve five-development plan of marine economy”. In addition, in the context of industrial restructuring and upgrading, optimizing the resources allocation of the marine industry, promoting the upgrading of industrial structure, setting out on a path of green development of blue economy is the choice of Xiamen Blue Strait Economic Experimental Zone.

Key words: Xiamen; blue economy; green development

1 厦门蓝色经济绿色发展的背景

蓝色经济, 又称海洋经济, 是指充分利用海洋资源的特色, 并以海洋资源可持续发展为前提, 同时以海洋优势产业为主导, 相关产业协调发展的新型临海经济。进入 21 世纪, 蓝色经济已成为一个国家或地区的重要增长极。而绿色发展则强调人与自然的平衡协调发展, 尤其是在后金融危机时期, 在实现经济复苏和应对气候异常变化的双重压力下, 蓝色经济已成为各国实现绿色发展的一个重要选择。同样在我国, 蓝色经济也已被提高到绿色发展的战略高度。而厦门市作为我国沿海主要经济特区之一, 其因台而设, 发挥着对台工作的窗口作用, 因此其更应注重经济社会的发展质量, 以绿色发展来优化社会发展环境。通过鼓励发展绿色产业, 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优化区内环境, 是厦门实现可

持续发展的最根本途径。为有效促进绿色发展的实现, 因地制宜, 充分利用厦门所享有的海洋资源, 优化海洋产业资源配置, 大力发展蓝色经济, 从而发挥比较优势是厦门市“十二五”时期发展方式转变与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十一五”期间厦门蓝色经济就一直保持持续快速增长, 蓝色经济增加值年均增长率达 13.21%。到 2011 年, 厦门蓝色经济增加值为 284.37 亿元, 占全市 GDP 的 11.2%, 蓝色经济已成为厦门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福建省海峡蓝色经济试验区发展规划》(下称“《规划》”)于 2012 年 10 月获批, 其拟将包括福州、厦门、漳州、泉州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在内的 19 万 km² 区域作为海峡蓝色经济试验区, 将加快海洋经济发展作为福建发展的重要战略。厦门作为福建省海峡蓝色经济实验区的重要组成部分, 规划中更是明确了其未来绿色发展的方向。那么就蓝色经济与

收稿日期: 2012-10-30

作者简介: 伍湘陵 (1984-), 男, 博士, 研究方向: 区域经济合作与产业发展. E-mail: wxl800@126.com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11AZZ005); 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 (11JJD810006)

绿色发展之间的关系来说,其实是目的与途径的问题,一方面绿色发展是蓝色经济发展的目的;另一方面蓝色经济的发展是在绿色发展的理念指导下,采用科学合理的措施开发和利用海洋资源来促进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2 厦门蓝色经济绿色发展的优势

厦门因海而兴,近年来蓝色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已经成为厦门发展的支柱产业。在产业转型升级的“十二五”时期,厦门大力促进蓝色经济的绿色发展,享有众多优势。

2.1 区位优势

厦门地处东海和南海交接水域,毗邻台湾,南距香港 251 n mile (海里),东距高雄 165 n mile,台中 135 n mile,具有特殊的区位优势,是我国重要的海上门户。另外在厦门所临海域内,海湾资源和景观优势突出。其拥有 390 多 km² 的海域面积,包括 30 多个大小岛屿、230 多 km 的海岸线和上千种丰富多样的珍稀海洋生物,同时其海域内深水岸线达 43 km,可建万吨级以上泊位 70 个^[1]。可见,优越的区位为厦门蓝色经济绿色发展提供了雄厚的基础。

2.2 政策优势

厦门市是我国最早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经济特区之一,又是唯一经中央批准实施自由港政策的城市和首批海峡两岸货运直航试点口岸,区域内基础设施和产业环境良好,海洋综合管理和海洋法制框架完善,海洋经济发展条件良好。目前厦门市已将海洋高新产业纳入厦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范畴予以扶持,组织编制了《厦门市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二五规划》,将海洋高新产业列为全市六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还编写了《厦门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目录》,包含海洋生物产业、邮轮游艇业、海洋工程装备业、海水利用业和海洋可再生能源业等 5 大类近 30 项产业指导目录。另外,近几年厦门先后制定了《厦门市海洋功能区划》、《厦门海洋经济发展规划》、《厦门海域使用规划》、《厦门无居民海岛保护与利用规划》、《海洋环境保护规划》、《厦门湿地保护规划》、《厦门珍稀海洋物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规划》等 10 多个涉海规划,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海洋规划体系,为海洋资源开发的科学化、规范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厦门市在 2012 年也被纳入到福建省海峡蓝色经济试验区,这将其蓝

色经济发展战略提升到国家层面,从而为以后发展提供了更多条件。总的来说,完善的海洋经济开发发展政策为厦门蓝色经济的绿色发展提供了保障和方向。

2.3 海洋科技创新优势

厦门的科技创新能力很强,区内有国家海洋局第三海洋研究所、厦门大学、福建海洋所等一批涉及海洋科学的科研机构,有着一批富有实力的海洋科学家队伍,这为厦门市有效地利用海域内的资源提供了技术支持。目前厦门市对其区内各科研单位中海洋生物资源技术进行了整合,并同时加大了对相关科研项目的投入与扶持,其海洋生物利用开发技术在国内已有明显的优势,尤其是在海洋新型功能基因的收集与利用、海洋生物种质资源与遗传改良、海洋生物活性物质的提取与利用方面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另外为加强海洋生态建设,厦门市专门成立了市海洋专家组,对海洋规划、海域开发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工作进行咨询和论证,为市政府和有关管理部门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2]。科技兴海是厦门市推动海洋产业转型升级,转变海洋经济增长方式,壮大海洋经济规模,提升海洋经济增长质量的重要力量。

3 厦门蓝色经济绿色发展的路径

在当前我国产业转型升级的背景下,厦门市大力发展蓝色经济,应更注重其本身发展的质量,在开发和利用海洋资源时应以绿色发展理念为指导,实现其绿色发展的目标。具体来说,厦门蓝色经济绿色发展的实现路径可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3.1 积极打造海洋旅游精品

凭借其区位优势,厦门可将其打造成为国内外有影响力的海洋文化名城,并突出发展海洋文化产业。首先,厦门市海域内沙滩与港口优良,可大力发展海洋旅游,加快建设邮轮母港,引进世界先进技术,打造具有国际水平的邮轮港,是其实现蓝色经济绿色发展的必选之路。其次,目前作为海洋大省的福建,却没有一个的海洋馆,厦门可以借机打造一个集科普、旅游、文化等于一体的海洋馆,全面提升“海峡旅游”品牌。此外,厦门还可建设滨海休闲旅游度假中心,整合利用海湾、海岸线、沙滩、海岛等资源,发展休闲度假、海上运动、游艇帆船、海岛观光等特色旅游业,发展对台、对金旅游。旅游业本身为“无烟产业”,因此海洋旅游业

的发展更是提升厦门“蓝色经济”绿色发展层次的一个重要方式。

3.2 加快厦门港口建设

港口主要为货物的集散枢纽中心，因其不占用陆地面积，被称为现代物流中的低碳物流。而厦门海域内的港口位于台湾海峡西岸，同时大部分处于九龙江入海口，东望宝岛台湾，南北承接珠江三角洲和长江三角洲两大经济圈，是连接东北亚和西南太平洋航线的重要节点。港内水域宽阔、水深浪小，是天然的深水良港。因此在厦门大力发展蓝色经济的过程中可以整合优化厦门港各港区资源，加快构建现代航运集疏运体系。具体来说，在厦门港口资源整合过程中，其应重在提升港口自动化、信息化水平，努力增辟航线，发展国际中转业务，同时探索与泉州港、福州港和内地无水港联动协调发展，不断拓展港口腹地，增强港口竞争力和辐射力。另外厦门加大港口建设也是其减轻公路运输压力的重要方式，同时还可减少公路运输的碳排放。因此可以说，加快港口建设是厦门蓝色经济绿色发展的一个重要选择。

3.3 加快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完善海洋产业链

厦门蓝色经济的绿色发展，一方面要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如重点推动海洋生物制药、保健制品、游艇邮轮、海水综合利用、海洋能和信息服务等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另一方面还要完善海洋产业链条，就目前厦门海洋产业链条的建设来说，其已基本形成了生物制药、保健制品和海洋物种资源开发为主线的海洋生物产业链；以邮轮母港建设，游艇设计、研发、制造、展销中心和消费服务为主线的邮轮、游艇产业链；以海水淡化整装设备开发、淡化工程示范为主线的海水综合利用产业链；以潮汐能和波浪能开发为主线的海洋可再生能源产业链；以海上试验场建设、海洋新型防波浪设施、海洋工程设备、防腐防污损材料等为主线的海洋高端装备及新材料产业链等5条产业链。现代海洋产业体系的构建实现了海洋资源的集约化开发利用，而完善的海洋产业链条又提高了海洋产业生产各环节附加值的实现。

3.4 依托海洋信息技术，实现海洋产业的集聚式发展

依托海洋信息服务公共平台，利用现代通信技术，建设海洋数据库，实现海洋资源、环境、经济和管理信息化，从而实现海洋产业发展资源共享，

节约产业发展成本。同时以海洋产业园区与产业基地建设为载体，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来促进海洋产业研发技术、金融服务、行业中介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引导海洋产业集聚式发展^[3]。具体就厦门市海洋信息技术的发展来看，其目前已开展的“数字海洋”的信息技术平台与“海域使用动态监视监测系统”建设，保证了对其海域24小时动态监视监测平台，由此为海洋产业的发展、海洋（海岸）工程建设以及生态环境保护提供了信息及技术咨询服 务^[4]。海洋信息技术的利用可以说一方面促进了海洋产业的集聚式发展，同时也实现了海洋环境的保护。

3.5 加强厦台两地蓝色经济合作

厦台两地海洋经济互补优势非常明显，台湾海洋开发技术相对厦门来说成熟，而厦门有着巨大的海产市场，同时也是台湾海产品进入大陆的主通道之一，因此两岸加强蓝色经济合作空间大。就目前来说，两地至少可以从这两个方面展开合作，一个是产业方面，如在发展现代海洋服务业方面，两地可以在两岸港区对接、电子口岸互通、信息共享取得合作；在两岸运输业、仓储业、船舶和货运代理方面深度合作，提升双方海洋现代物流业的水平。同时两地也可在海洋文创产业方面，加快建设一批两岸合作的文化产业园和文化产业合作中心，提升福建海洋文化创意产业的质量与水平。另一个是两地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厦台两地分处台湾海峡西岸和东岸，保护海峡资源环境的生态安全，两地可以在合作开展台湾海峡资源调查、环境监测和放流增殖活动以及共同开展两地海域垃圾治理和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合作。厦台两地加强蓝色经济的合作，同时开展海洋资源环境方面的“协同保护”，这是一个实现双赢的选择。

3.6 坚持海洋资源开发与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同步

在开发和利用海洋资源时势必会对海洋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那么这就要求树立生态海洋、和谐海洋理念，科学开发岸线、滩涂、海岛、近海等资源。同时为尽可能的降低蓝色经济发展过程中对环境产生的副作用，必须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绿色经济，推进低碳海岛建设，加强海洋自然保护区和海洋生态特别保护区建设，维护海洋生态安全，打造生态良好、环境优美、人海和谐的文明海区^[5]。近年来，厦门有计划地实施海洋生态修复，比如大力开展海堤开口、东西海域清淤整洁、沙滩保护与修

复、无居民海岛生态修复、滨海滩涂生态修复、生物资源及珍稀物种的保护与修复等。在不断深化对海洋资源的开发和利用,促进海洋经济发展的同时,要切实加大对资源和环境的保护力度,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4 结语

厦门拥有优质的海湾资源与全国领先的海洋科技力量,以及毗邻台湾的区位优势,在海洋经济上潜力巨大。在产业转型升级的背景下,厦门加快蓝色经济的绿色发展,一方面可优化其经济发展质量。另一方面,蓝色经济的绿色发展对于厦门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建设海峡西岸重要中心城市也具有重大意义。总的来说,在国家海西战略及厦门市

深化两岸交流合作综合配套改革的良好机遇正是其实现蓝色经济绿色发展的最好时机。

参考文献:

- [1] 林瑞才,林荣盛.关于实现厦门海洋经济跨越式发展的思考[J].厦门科技,2004(5):6-8.
- [2] 郑冬梅.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厦门的调查与思考[J].中共福建省委党校学报,2008(11):64-70.
- [3] 伍长南.福建打造海峡蓝色产业带建设海洋经济强省研究[J].中共福建省委党校学报,2012(1):90-96.
- [4] 龙邹霞.厦门:依靠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海洋经济[N].中国海洋报,2012-10-19.
- [5] 福建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组.福建海洋经济发展的基本思路[J].发展研究,2011(12):27-30.

中央一号文件首提发展“家庭农场”

2013中央一号文件提出,鼓励和支持承包土地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流转。其中,“家庭农场”的概念是首次在中央一号文件中出现。

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负责人解释说,家庭农场是指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从事农业规模化、集约化、商品化生产经营,并以农业收入为家庭主要收入来源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近年来,上海松江、湖北武汉、吉林延边、浙江宁波、安徽郎溪等地积极培育家庭农场,在促进现代农业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据统计,农业部确定的33个农村土地流转规范化管理和服务试点地区,已有家庭农场6670多个。

这位负责人表示,发展家庭农场是提高农业集约化经营水平的重要途径。由于刚刚起步,家庭农场的培育发展还有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农业部将按照中央要求,着手研究培育发展家庭农场的基本原则和实现途径,开展家庭农场统计工作,指导地方稳步培育家庭农场。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率先建立家庭农场注册登记制度,明确家庭农场认定标准、登记办法,制定专门的财政、税收、用地、金融、保险等扶持政策。

[摘自:福建农业科技信息网.(2013-02-16).<http://www.fjagri.gov.cn/html/nyxw/xxkd/2013/02/16/101932.html>.]